

第十九届 iCAN 大赛创业赛道方案

一、参赛项目类型

iCAN 创业赛道紧跟科技创新前沿，及产业研发方向，设置以下方向类型：

- 1.新一代信息技术：元宇宙、虚拟现实、集成电路、通信网络、工业互联网、网络与信息设备、网络与信息安全服务、软件开发、工业互联网等。
- 2.人工智能/机器人：通用人工智能、AI 软件、AI 应用、大模型、AI 智能硬件、可穿戴设备、人形机器人、工业机器人、服务机器人、特种机器人等。
- 3.生物技术/大健康：现代医疗、医疗器械、医药服务、药品研发与制造生物技术等、互联网医疗、康养和养老、家庭诊疗设备等。
- 4.新能源/新材料：节能环保、新能源产品与技术、动力电池、碳中和、资源回收与综合利用、纳米材料、半导体材料、超导材料等。
- 5.高端装备制造：仪器和传感器、量子信息、智能制造装备、轨道交通装备、智能汽车、低空经济、航空航天装备、海洋工程装备等。
- 6.文化创意及产业创新：文化娱乐、影视游戏、在线教育、新零售、农业科技、工业设计、服务设计、体验经济、10 乡村振兴、社区更新、食品科技及产品、新物流及供应链等。

参赛项目应符合科技、社会发展趋势，可以是课题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，有完整的商业化思路、创新产品或服务，解决具体市场需求痛点，具备团队原创性，并撰写详细的商业计划书。

二、参赛对象

全国高等院校及科研院所的在校学生（含本科、专科、硕士研究生、博士研究生）或毕业五年内的学生，要求团队以使用自主完成的创新项目注册公司，队长为企业创始人或核心团队成员（持股比例不低于 10%），必须以团队形式参赛，每支团队 2-5 名队员，禁止跨赛区组队和参赛，赛区以队长所在院校的地区为准，每人仅限报名一支团队，每个团队指导老师数量不超过 2 人，创新赛道和创业赛道不允许重复参赛，往届国赛一、二等奖不允许重复参赛。

业计划书。

三、报名要求

（一）报名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5 日—7 月 31 日

（二）报名渠道：7 月 31 日前参赛项目均需在大赛官网（www.g-ican.com）提交报名材料（含团队信息、产品介绍资料等），报名结束后不可修改团队信息。

（三）报名信息：包含团队成员信息和产品介绍材料。

介绍材料包含商业计划书、答辩 PPT、实物演示视频和产品原创性说明文件。（参赛项目材料具体要求详见大赛官网）

四、评审规则

比赛以商业化为主要考察目标和评审原则，按照 100 分

11

进行评审，具体分值分配如下。

- 1.创新性 20 分：强调原始创意的价值，在思维模式、技术研发、需求解决、管理方法等方面的突破和创新。
- 2.商业性 35 分：强调商业模式设计的可行性及产品的实用性，项目未来的成长性及所具备社会和市场价值。
- 3.技术方案 25 分：强调项目产品的技术洞见及产品的完成程度，考察技术水平的核心竞争力。
- 4.团队情况 20 分：强调团队成员的教育、工作背景，对管理能力、思维能力、表达能力、协作能力等方面进行考核。

五、赛程安排

（一）参赛报名（5—7 月份）

所有参赛项目统一通过大赛官网（www.g-ican.com）报名，报名及作品上传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7 月 31 日。

（二）创业营（8 月份）

举办配套创业营辅导初创企业，提升团队的商业化能力。邀请知名导师对商业模式设计、市场拓展、财务管理、团队管理等核心创业知识模块进行授课。

（三）初赛（9 月份）

组织专业评审组对报名项目进行初步审核筛选。

（四）复赛（10 月份）

参赛项目进行路演，评审组择优推荐项目入围全国总决 12

赛。

（五）全国赛（11 月份）

在总决赛比赛期间同时举办开闭幕式、现场路演、创业项目展、投融资对接、颁奖典礼等交流展示活动。

六、创业服务

针对大赛参赛项目将开展各项宣传和对接活动，组委会为项目提供创业指导、技术支持、项目孵化、投融资、产业对接等服务。